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2〕34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瑞香街二期（瑞香街西端-古滇路）建设 项目增设交通标志牌占用绿地的批复

昆明市呈贡区交通运输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瑞香街二期（瑞香街西端-古滇路）建设项目增设交通标志牌补办占用绿地手续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占用绿地面积及品种

同意瑞香街二期（瑞香街西端-古滇路）项目增设交通标志牌的工程建设在瑞香街西街道南侧占用绿地，移植绿化带内火把果 2 m²（长：2m，宽：1m）。

二、占用时限

占用期限从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止。

三、恢复要求

占用施工完成后，须按时在原址进行同等面积、同等规模、同品种、同品质绿地恢复。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。

移植绿化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，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。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2022 年 8 月 17 日



抄送：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局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17 日印发
